**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5年年报审计及发债审计服务**

**公开招标公告**

1. **招标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2024-2025年年报审计及发债审计服务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预算金额及付款方式**

本项目招标旨在确定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水务）2024-2025年年报审计及发债审计服务会计师事务所。

**1、长江水务概况**

长江水务经营范围包括自来水生产和销售；自来水管道安装与设计；二次供水工程安装及维修；供水工程的技术咨询；水表计量检测及修校；供水管道试压及检漏；自来水水质检测；供水管道及配件零售；其他供水延伸服务；城市给排水、污水综合处理等基础设施的投资、运营、管理等。

**2、审计范围**

长江水务及下属子公司，子公司明细如下：

1、扬州洁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扬州市江源陈集供水有限公司

3、扬州市江源大仪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4、扬州市江源刘集供水有限公司

5、扬州市江源新集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6、天长市江源秦栏供水有限公司

7、扬州市江源甘泉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8、扬州市润元给排水工程有限公司

9、扬州市湖西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10、扬州市江源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11、江苏长江塑管有限公司

12、扬州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长江水务2024年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共12家。2025年合并范围如有增减，最终合并范围以2025年12月31日股权架构为准。

**3、服务内容**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长江水务核算要求，组织、协调开展长江水务2024-2025年年报审计工作；

（2）每年4月30日前出具长江水务2024-2025度审计报告及合规化、内部控制管理建议书；

（3）每年4月30日前出具4家下属子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审计报告及合规化、内部控制管理建议书。（4家公司分别为：扬州市江源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扬州市润元给排水工程有限公司、扬州市湖西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长江塑管有限公司）。

（4）期间内如长江水务申报发行债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申报发行债券的要求，组织、协调开展相关审阅工作。

（5）期间内如长江水务申报发行债券，按照申报及发行要求出具相应情况说明、反馈意见及其他相关材料等。

**4、 项目预算**

（1） 长江水务2024-2025年年报审计服务招标控制价为每年30万元，两年合计招标控制价60万元。

（2） 所报价格应为费用总额，包括专业服务费、市内交通、住宿等所有费用。

**备注：招标控制价等同于项目预算价，超过本预算价，投标文件无效**

**5、付款方式**

（1）年报审计费用：于审计报告提交且开具增值税发票后30日内支付费用的90%，当年年底之前支付剩余审计服务费；

（2）2024年度审计工作完成后，我方将对审计质量进行考核，如质量不满足我方要求，我方将支付第一年中标价的50%并提前终止合同。

**三、会计师事务所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或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并签订合同的分支机构/其他组织。

2、会计师事务所在合法有效的存续期内，投标人（或其所在总所）需依据《证券服务机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规定》完成中国证监会政务服务平台备案。

**四、投标人须知**

1、符合条件的总所及分所均可投标，若投标单位为会计师事务所分所，则最终审计报告应由总所出具。

2、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与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我公司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3、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书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投标人一旦中标，其投标书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4、投标书信袋上应写明招标单位名称、招标项目名称。

5、招标方对投标人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退还。

6、投标方不得将本次招标有关资料对外泄露。

**五、递交文件材料组成**

递交文件包括以下材料，并按以下顺序装订成册：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中注协发布的《2023年度业务收入前100家会计师事务所信息》排名情况

3、报价函

4、2022年1月至2024年12月会计师事务所在江苏地区各类债券发行审计业绩情况表（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5、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6、本项目组成员情况表（附项目组人员从业资格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7、审计服务工作组织方案

8、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简介

9、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备案信息截图（需提供中国证监会政务服务平台官网备案信息http://www.csrc.gov.cn/csrc/c105942/c1763158/content.shtml）、其他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10、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11、提供评分项所需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六、 评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长江水务将成立评标小组，依据投标方提供的标书等材料客观评价，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分，得分最高的为中标人。

评标标准列示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指标 | | 分值 | 评分依据 | 得分 |
| 1 | 综合实力 | | 10 | 投标人或其所在总所在中注协发布的《2023年度业务收入前100家会计师事务所信息》40至30名（含）得2分，30至15名（含）得5分， 15至1名（含）得10分，本项满分10分，40名以下的不得分。 |  |
| 2 | 报价（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报价高于最高限价为无效报价） | | 15 | 以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报价最低者得分15分，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报价）×15。 |  |
| 3 | 公司业绩 | | 15 | 2022年1月至2024年12月会计师事务所在江苏地区各类债券发行审计业绩数量（业绩，每一个项目业绩按3分计算,满分15分。 |  |
| 4 | 项目组负责人 | | 5 | 获得CPA执业资格年限：本项满分5分，5年（含）得2分  ，每增加1年加1分，5年以下不得分。 |  |
| 5 | 项目组人员组成 | | 10 | 项目组人数达5人以上（含）得5分，未达5人不得分，每增加1人得1分。 |  |
| 6 | 技术服务 | 审计方案 | 15 |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书（至少包括对本项目的理解、审计报告书编制、技术审查、优化调整或建议措施等内容），优得12-15分，良得8-11分，一般得1-7分。（满分15分）。 |  |
| 质量控制措施 | 15 | 根据审计质量控制准则，底稿复核、审计结果分析等审计质量控制措施完整、可行，优得12-15分，良得8-11分，一般得1-7分。（满分15分） |  |
| 进度保障措施 | 15 | 针对本项目的时间进度安排及进度保证措施进行打分，优得12-15分，良得8-11分，一般得1-7分。（满分15分） |  |
|  | 合计 | | 100 |  |  |

**七、招标公告提供信息**

招标公告期限：自招标公告在 “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和城控集团、长江水务网站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发布的信息或更正公告。

**八、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投标人应于2025年4月1日早上9：00时前将投标书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密封通过特快专递的方式或者直接送达江苏省扬州市文汇东路249号 ，联系人：朱华卿，联系电话：0514-82980012 ，过时一律作为自动放弃处理。

**九、其他事项**

1、评标时间：2025年4月1日早上9：15

2、评标结束后，公司将通知中标单位，未获通知者为未中标。

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4日